

教育部移文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函

地址：11561 臺北市南港區昆陽街161-2號  
聯絡人：廖姿婷  
聯絡電話：27877117  
傳真：27877168  
電子信箱：1693shine@fda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裝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9月21日  
發文字號：FDA風字第1051105223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惠請貴部轉知各縣市政府高中職以下學校協助張貼「藥物  
食品安全週報」宣導海報，並鼓勵於學校網站建立與週報  
專區網站之連結，同時周知民眾踴躍訂閱，詳如說明，請  
查照。



訂

說明：

一、為提升國人藥物食品安全知識，本署每週發行「藥物食品安全週報」，內容含括食品藥物安全、醫療器材及化粧品消費者需知、管制藥品濫用防制、消費新知及食藥衛教宣導等多面向資訊，並有電子報訂閱(訂閱網址:<http://consumer.fda.gov.tw/ENews>List.aspx?code=5010&nodeID=443>)及手機平板APP(華人健康APP->政府專區->藥物食品安全週報)等多元訂閱方式。

二、惠請貴部協助轉知並鼓勵旨揭各級學校於網站建立與本署「藥物食品安全週報」專區網站之連結(網址 <http://www.fda.gov.tw/TC/PublishOtherEPaper.aspx>)，同時周知學生、老師踴躍訂閱，俾利及時掌握食藥相關資訊。



三、「藥物食品安全週報」紙本宣導海報(半開大小)將另郵寄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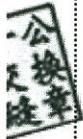


後送至各縣市政府高中職以下學校，如有任何問題，請洽  
本署風險管理組宋小姐或陳小姐，電話：(02)2787-7117  
，電子郵件信箱：cakelala@fda.gov.tw。

正本：教育部

副本：電2015-09-22收  
交14:58:11章

裝



訂

線

